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6/242
2 Octo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请求在第三十六届会议议程内增列一个分项

任命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一个候补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议程项目18（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没有列入一个关于任命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的分项，因为并没有人的任职期限到1981年底期满。

2. 不过，有一位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候补成员辞了职。因此，大会将须为该委员会任命一位候补成员。

3. 因此，秘书长提议，总务委员会应建议大会在议程项目18下增列一个分项(K)如下：

“(K) 任命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一个候补成员。”

4. 秘书长还提议，总务委员会应按照既定惯例，建议将此增列分项发交第五委员会。